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宏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